

证券代码：835092

证券简称：钢银电商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6 月 2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 VIP 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网络相结合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朱军红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因此，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合法、合规。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55,475,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3.49%。

参与网络投票系统表决股东共 1 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000 股，占公司有权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0.00%。

综上，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55,485,000 股，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3.49%。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关联方以外的其他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 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99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进一步明确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参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公司制定了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

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稳定公司股价预案》（公告编号：2020-073）。

2. 议案表决结果：

总表决情况：同意股数 555,485,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股数 10,99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告编号：2020-074）。

2. 议案表决结果：

总表决情况：同意股数 555,485,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

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股数 10,99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方案》（公告编号：2020-075）。

2. 议案表决结果：

总表决情况：同意股数 555,485,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股数 10,995,000 股，占本次股东

大会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出具相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配合公司本次申请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主体均应按照规定要求出具相关承诺，并明确相应的约束措施。

2. 议案表决结果：

总表决情况：同意股数 555,485,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股数 10,99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非累积投票议案适用)

议案 序号	议案名 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一)	关于向 不特定 合格投 资者公 开发行 股票并 在精选 层挂牌 后稳定 公司股 价预案 的议案	10,995,000	100.00%	0	0.00%	0	0.00%
(二)	关于向 不特定 合格投 资者公 开发行 股票并	10,995,000	100.00%	0	0.00%	0	0.00%

	在精选层挂牌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三)	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方案的议案	10,995,000	100.00%	0	0.00%	0	0.00%
(四)	关于向不特定	10,995,000	100.00%	0	0.00%	0	0.00%

	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业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出具相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	---	--	--	--	--	--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上正恒泰律师事务所

（二）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治理规则》、《信息披露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

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上海上正恒泰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29 日